中国地质国土中心云南省洱海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子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项目-洱源县重要河湖库塘湿地保护与提升改造项目及洱源县右所镇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梅和村三期补充调查与设计优化服务询比采购询比公告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国土环境整治中心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询比工作。

一、标段（包）名称：中国地质国土中心云南省洱海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子项目勘察设计服务项目-洱源县重要河湖库塘湿地保护与提升改造项目及洱源县右所镇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梅和村三期补充调查与设计优化服务询比采购

二、标段（包）编号：20240303030173745001001

三、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四、采购人（采购组织人）：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国土环境整治中心

五、代理机构： 无

六、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项目概况：洱源县右所镇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梅和村三期：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洱源县右所镇梅和村，建设规模为146.3436hm2，投资预算约为1086.66万元，其中工程施工费约为914.63万元。针对区内田间道路等级低、灌溉设施覆盖度低、排水系统凌乱，土地撂荒等现状问题，拟通过完善农田灌溉与排水工程，改建道路以改善生产、运输交通网络，改良土壤中有机质含量，最大可能的提高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提升作物产量，发挥项目区土地效益。本项目拟建设的主要内容为： 土地平整工程：土地平整面积4.3607hm2；灌溉工程：引水管道116.8米，高位水池1座；输水管道9232.0米；道路工程：修复田间道5166.0米；排水工程：修复斗沟：501.1米；新建农渠：302.0米；修复农渠：4622.2米；.耕作层地力修复工程：土壤培肥1246.9吨。 洱源县重要河湖库塘湿地保护与提升改造项目：本项目涉及洱源县洱海流域湿地，具体包括：(一)东湖片区：湿地提升改造4447.69亩，植物优化配置1036.13亩，投放青鱼、草鱼等共16.55t；(二)茈碧湖片区：湿地提升改造1142.02亩，植物优化配置253.63亩，投放青鱼、草鱼等共3.21t；(三)凤羽河片区：湿地提升改造1246.62亩，植物优化配置70.64亩，投放青鱼、草鱼等共1.21t，马爷河生态隔离带提升改造302.45亩，主要工程内容为库塘清理、水路疏通等。(四)西湖片区：出水口罗时江生态修复1500米，主要工程内容为河道植物残体清理、河道岸线植物恢复等。工程设计概算总投资32226.42万元，工程费用27707.38万元。

七、服务内容：针对该项目要求并提供满足要求的成果资料，本项目供应商主要服务内容：要求供应商驻场工作，对项目区工程范围内的相关基础地理信息进行野外调查，提供满足项目规划设计要求的地形、地物野外调查数字化资料、标注、野外调查报告、跟踪监测分析评价方案等成果。编制《洱源县重要河湖库塘湿地保护与提升改造项目野外补充调查报告》、《洱源县右所镇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梅和村三期野外补充调查报告》和两个项目的野外调查补充图册文件；《洱源县重要河湖库塘湿地保护与提升改造项目优化设计方案》（word格式和盖章纸质版文件）、《洱源县右所镇土地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梅和村三期优化设计方案》两个项目的施工图优化设计图册（dwg矢量格式、pdf和盖章纸质版文件）；协助甲方将上述报告书成果报送至有关部门审查，并一次性通过专家评审，并配合后续的相关技术服务工作以及后期施工过程中协助甲方完成变更设计服务等工作。

八、服务主要技术要求：详见第四章“供应商服务要求”

九、服务工期或期限要求：签订合同后90日历天提交成果资料

十、服务地点要求：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洱源县

十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且具备有效的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或以上资质，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财务要求: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企业运营正常，未处于歇业、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非正常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3. 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其他要求： 4.1 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比采购，否则响应文件均无效。 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十二、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十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03月29日　到　2024年04月01日23时59分

（二）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进行报名，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十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十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2日 11时00分

十六、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免收。

十七、平台操作说明：

（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ww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审核后，方可办理在线报名、缴纳平台服务费后获取采购文件。

（2） 电子采购平台技术服务热线：4009280095

十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十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国土环境整治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香山南路92号院1号楼	
联系人:苏航	
电话:18088689278	
邮箱:3376409660@qq.com	